附件4

**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警务辅助人员经费及留置看护队伍管理经费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为进一步推动落实我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改革工作，规范警务辅助人员管理，充分发挥其在协会组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、打击违法犯罪、开展行政管理和服务人民群众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石狮市公安局自2017年11月正式实行警务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，合理确定薪酬标准，完善辅警职业保障。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进一步推动落实我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改革工作，规范警务辅助人员管理，充分发挥其在协会组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、打击违法犯罪、开展行政管理和服务人民群众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7个，实际完成7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目标(分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目标(百分比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目标(年)，目标值1年，完成值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4、成本指标**

1)目标(万元)，目标值3600，完成值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(二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1)目标(百分比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目标(100%)，目标值有助于提升辅警工作积极性，完成值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4、可持续影响指标**

**(三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目标(百分比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